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
4樓

承辦人：黃彥凱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7938

傳真：(02)29566203

電子信箱：a1639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民自字第10714666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10721741387_107D2259747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或所屬機關學校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同仁，於投票
日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、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，相關
勞基法疑義事項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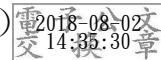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選舉委員會107年7月30日新北選人字第10700012
2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中央選舉委員會107年7月27日中選人字第1070023839
號函影本1份，請依該函釋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、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、新北市各戶政事務所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民政局人事室、新北市政府民政局戶政科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民政局局長決行

